高考将只考语数外 文理不分科

学业水平考试3科计入总成绩 外语提供两次考试机会 上海浙江今年试点

昨天上午，教育部公布“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万众瞩目的高考改革方案终于浮出水面。教育部今年启动考试招生制度改革试点，上海市、浙江省将分别出台高考综合改革试点方案；2017年考试招生改革将全面推进，到2020年基本形成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多元录取的考试招生模式。

2015年取消体育、艺术等特长生加分

意见要求大幅减少、严格控制考试加分项目，2015年起取消体育、艺术等特长生加分项目。确有必要保留的加分项目，要合理设置加分分值。探索完善边疆民族特困地区加分政策。地方性高考加分项目只适用于本省（区、市）所属高校在本省（区、市）招生。今年年底将出台进一步减少和规范高考加分项目和分值的意见。

高考科目 :语数外+学业水平考试3科目

学生和家长最关注的高考科目变化如下：考生总成绩由统一高考的语文、数学、外语3个科目成绩和高中学业水平考试3个科目成绩组成。保持统一高考的语文、数学、外语科目不变、分值不变，不分文理科，外语科目提供两次考试机会。计入总成绩的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科目，由考生根据报考高校要求和自身特长，在思想政治、历史、地理、物理、化学、生物等科目中自主选择。

教育部表示将改进评分方式，加强评卷管理，完善成绩报告。加强国家教育考试机构、国家题库和外语能力测评体系建设。2015年起增加使用全国统一命题试卷的省份。

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同一科可考两次

高中学业水平考试主要检验学生学习程度,是学生毕业和升学的重要依据。考试范围覆盖国家规定的所有学习科目,引导学生认真学习每门课程,避免严重偏科。

对于学业水平考试，教育部副部长刘利民解释：学业水平考试成绩以合格、不合格和等级的方式呈现。除了进入高校招生录取总成绩的科目以外，其他学科达到了国家规定的基本教学要求，考试合格即可。学生可以根据自己的兴趣特长、根据高校的要求自主选择，可以扬长避短。每门课程学完即考，即“一门一清”，这样可以减轻学生集中备考和一次考试所产生的心理焦虑和精神负担。

学业水平考试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按国家课程标准和考试要求组织实施，确保考试安全有序、成绩真实可信。各地要合理安排课程进度和考试时间，创造条件为有需要的学生提供同一科目参加两次考试的机会。教育部今年即将出台完善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的指导意见。

（综合新华社、教育部网、《北京晚报》消息）

新方案说了啥?

一 总体要求

指导思想 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道路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完善制度，促进公平，科学选才

基本原则 坚持育人为本，遵循教育规律
着力完善规则，确保公平公正
体现科学高效，提高选拔水平
加强统筹谋划，积极稳妥推进

总体目标 2020年基本建立中国特色现代教育考试招生制度
形成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多元录取的考试招生模式，健全促进公平、科学选才、监督有力的体制机制，构建衔接沟通各级各类教育、认可多种学习成果的终身学习“立交桥”

二 主要任务和措施

1 改进招生计划分配方式

- **提高中西部地区和人口大省高考录取率**
  2017年录取率最低省份与全国平均水平的差距从2013年的6个百分点缩小至4个百分点以内
- **增加农村学生上重点高校人数**
  2017年贫困地区农村学生进入重点高校人数明显增加，形成保障农村学生上重点高校的长效机制
- **完善中小学招生办法破解择校难题**
  完善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的具体办法，改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方式，进一步落实和完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学和升学考试的政策措施

2 改革考试形式和内容

完善高中学业水平考试 引导学生学好每门课程，是毕业和升学的重要依据
2014年出台完善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指导意见

规范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 反映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情况，是毕业和升学的重要参考
2014年出台规范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指导意见

加快推进高职院校分类考试 与普通高校相对分开，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评价方式
2015年通过分类考试录取学生占高职院校招生总数的一半左右，2017年成为主渠道

深化高考考试内容改革 科学设计命题内容，着重考查学生独立思考和运用所学知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
2015年起增加使用全国统一命题试卷省份

3 改革招生录取机制

- **减少和规范考试加分**
  大幅减少、严格控制考试加分项目，2015年起取消体育、艺术等特长生加分项目
  2014年底出台进一步减少和规范高考加分项目和分值意见
- **完善和规范自主招生**
  主要选拔具有学科特长和创新潜质的优秀学生
  2015年起推行自主招生安排在全国统一高考后进行
- **完善高校招生选拔机制**
  规范招生简章，强化招生委员会，实施第三方监督，建立考录申诉机制，校长签发录取通知书
- **改进录取方式**
  报志愿 推行高考成绩公布后填报志愿方式
  录取批次 创造条件逐步取消高校招生录取批次
  录取模式 推进并完善平行志愿投档方式
- **拓宽社会成员终身学习通道**
  注册入学，宽进严出，弹性学制，学分银行

4 改革监督管理机制

加强信息公开
- 深入实施高校招生“阳光工程”
- 健全分级负责、规范有效的信息公开制度

加强制度保障
- 健全政府部门协作机制
- 健全诚信制度
- 健全教育考试招生法律法规

加大违规查处力度
- 加强考试招生全程监督
- 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 构成犯罪，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5 启动高考综合改革试点

- **改革考试科目设置**
  增强高考与高中学习的关联度，考生总成绩由统一高考的语文、数学、外语3个科目成绩和高中学业水平考试3个科目成绩组成，学业水平考试科目可选
- **改革招生录取机制**
  探索基于统一高考和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参考综合素质评价的多元录取机制
- **开展改革试点**
  2014年上海市、浙江省分别出台高考综合改革试点方案，从2014年秋季新入学的高中一年级学生开始实施

改革时间表

2014年 启动

- **出台文件** 完善高中学业水平考试 规范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 减少和规范高考加分
- **综合改革** 沪、浙启动高考综合改革试点

2015年

- **分类考试** 通过分类考试录取学生占高职招生总数的一半左右
- **统一命题试卷** 2015年起增加使用全国统一命题试卷的省份
- **考试加分** 2015年起取消体育、艺术等特长生加分项目
- **自主招生** 2015年起推行自主招生安排在全国统一高考后进行
- **录取批次** 2015年起在有条件的省份开展录取批次改革试点
- **招生问责** 2015年起由校长签发录取通知书，对录取结果负责
- **学分互认** 出台普通高校、高职、成人高校学分互认和转换的意见

全面推进 2017年

- **录取率** 录取率最低省份与全国平均水平差距缩至4个百分点以内
- **农村学生上重点大学人数** 贫困地区农村学生进入重点高校人数明显增加，形成长效机制
- **分类考试** 成为高职院校招生主渠道

2020年 建立

中国特色现代教育考试招生制度

- **考试招生模式** 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多元录取
- **体制机制** 促进公平、科学选才、监督有力
- **终身学习“立交桥”** 衔接沟通各级各类教育 认可多种学习成果

改革关键点

区域入学机会差距

差距逐步缩小
最低省份录取率与全国高考平均录取率的差距

农村学生上重点高校

重点高校
农村贫困地区定向招生专项计划人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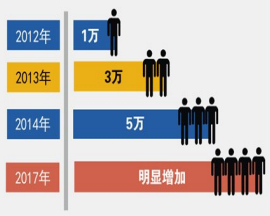

协作招生

东部高校支援中西部地区招生协作计划

加分项目

高考加分项目大幅减少